

新北市政府非編制人員公開徵才公告表

職缺機關名稱	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
人員區分	☐ 約聘人員 ☒ 約僱人員 ☐ 其他非編制人員
職稱(如為職務代理人請註明)	三等約僱人員(職務代理人)
名額	正取： <u>2</u> 人；備取： <u>4</u> 人（候補期間為 3 個月，自甄選結果確定之日起算）
進用期間	至 114 年公務人員普通考試錄取分發人員報到前 1 日止。
資格條件	一、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者。 二、具電腦文書處理能力，工作積極、有服務熱忱、溝通能力良好為佳。 三、未具雙重國籍及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迴避任用及第 28 條各款情形之一者。
工作項目	1. 辦理本市原住民族相關行政業務。 2.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薪資標準(請註明月支報酬)	按月支給 250 薪點之報酬（依現行行政院核定之薪點折合率標準計算）。
公告期間	114 年 05 月 09 日至 114 年 05 月 00 日止
注意事項(請註明須檢具資料、機關地址、報名方式、報名期限、聯絡人、聯絡電話、電子信箱)	一、報名方式：採線上或通訊報名，並請於信封上註明「<u>參加三等約僱人員(職務代理人)甄試</u>」字樣及「白天聯絡電話及手機號碼」，截止日(114 年 05 月 16 日)止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或證件不齊者均不予受理）。 二、郵寄地址：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紀小姐收（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161 號 26 樓，電話：02-29603456 分機 3957）。 三、報名應繳下列證件： 1、甄選報名表。（電子檔請自行自本局網頁「公告資訊」下載並務必親自簽名，須含家庭狀況、學經歷及自傳） 2、畢業證書影本。 3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（請自行註明僅供身分查驗使用）。 ※說明：以上資料均以 A4 格式直式橫書依序裝訂，若提供不實或有舛漏，一切後果由當事人負責。 四、甄試、錄取通知及相關作業：由本局就初審合格者擇優通知參加甄試，未合格者恕不另行通知，應徵資料恕不退還（欲退還者請自附回郵信封以利寄還）。經甄試錄取者，本局另行通知。

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非編制人員甄選報名表

姓名		英文姓名 (姓氏在前)		性別				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		出生日期					
護照號碼		外國國籍(如無外國國籍, 請註明「無」)						
通訊處	戶籍地			電話號碼	住宅：			
	現居住所				手機：			
	電子郵件							
學 歷								
學校名稱	院系科員	修業年限			畢業	結業	肄業	教育程度 (學位)
		起(年、月)	迄(年、月)					
工 作 經 歷								
服務機關(構)		職稱	服務期間			服務證明書名稱		
外 國 語 文								
語文類別		分數／等級	證書字號			備註		
專 長								
專長項目	證照名稱	生效日期			證件日期文號	認證機關	專長描述	
		年	月	日				

自 傳	
繳交證件： ☐ 國民身分證影本 ☐ 學經歷及相關證照影本 ☐ 身心障礙者手冊影本 ☐ 其他	
報名者簽章：	
資格審查： ☐ 合格 ☐ 不合格	審核人簽章：

註：本表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延長。